





共同創造

共享價值



目錄

2	關於本集團
3	關於本報告
5	主席寄語
6	業務概覽
7	可持續發展企業管治
9	利益相關方溝通
11	環境保護
15	負責任的營運
19	我們的僱員
22	共創社區發展
23	合規情況
24	關鍵績效指標總覽
27	報告內容索引



關於本集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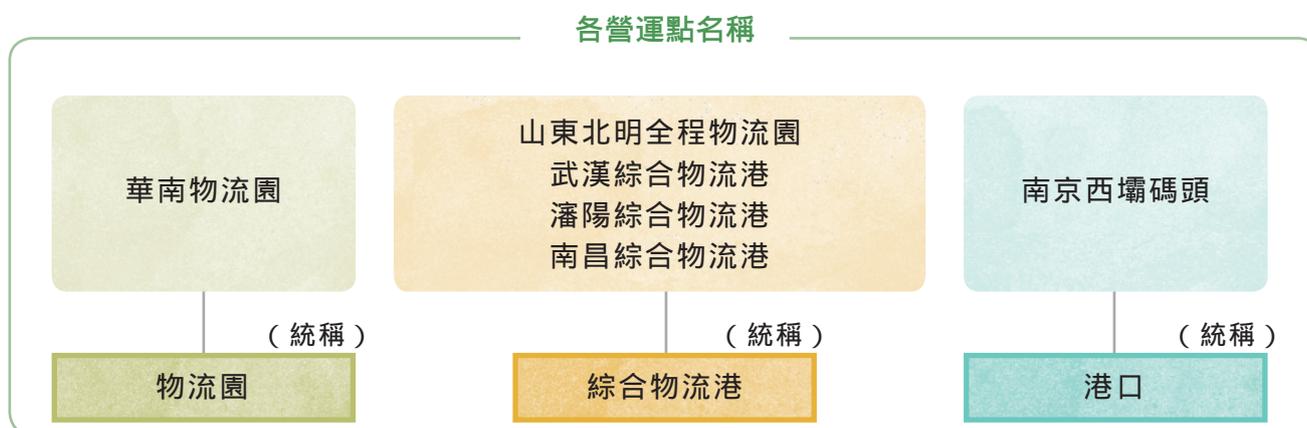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簡稱「深圳國際」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是一家以物流及收費公路為主業的企業。本集團以粵港澳大灣區、長三角和環渤海地區為主要戰略區域,通過投資併購、重組與整合,重點介入城市綜合物流港及收費公路等物流基礎設施的投資、建設與經營。同時,本集團亦在此基礎上向客戶提供高端物流增值服務,業務領域目前已拓展至物流產業相關土地綜合開發、環保產業投資與運營等多個細分市場。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在全國(含深圳物流園)共27個物流節點城市實現佈局,管理和經營19個物流項目,總運營面積達201萬平方米。其中在深圳管理及經營3個物流園項目,運營面積合共約57萬平方米,綜合出租率約84%。

於綜合物流港營運方面,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內先後開展對無錫江陰、江蘇南通及廣東湛江等綜合物流港項目的投資計劃,並完成天津中隆、中山火炬及上海青浦項目的收購工作。其中,收購中山火炬項目更實現了本集團的綜合物流港於粵港澳大灣區佈局。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底,本集團共有16個綜合物流港項目投入運營,總運營面積約144萬平方米,綜合出租率約85%。未來,本集團將持續優化全國網絡佈局,加大粵港澳大灣區、長三角、京津冀等重點區域的佈局密度。

本報告為本集團發表的第四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將繼續透過匯報本集團於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最新政策、措施及成效，以實現本集團的承諾，並讓利益相關方¹瞭解本集團的發展方向。本報告以中、英文編寫，並已上載至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集團網站www.szihl.com。

報告範圍

本報告匯報本集團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本年度將持續關注華南物流園、南京西壩碼頭、武漢綜合物流港及瀋陽綜合物流港的營運外，新增兩個綜合物流港項目分別為南昌綜合物流港和山東北明全程物流園（統稱「各營運點」）的營運納入匯報範圍以進一步擴大報告範圍。不同的營運點將統稱如下：



¹ 「利益相關方」又稱「持份者」，或「權益人」，指對企業業務有重大影響，或會受業務影響的群體和個人，包括內部的董事會、管理層、行政員工和一般員工，以及外部的股東、業務夥伴、客戶、政府及監管機構、銀行及投資者和社區團體等。

報告準則

本報告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指引》」）編寫，並以四項匯報原則（即重要性、量化、平衡及一致性），作為編寫本報告的基礎。在遵守《指引》中有關「不遵守就解釋」規定的基礎上，本集團同時選擇部分《指引》中「建議披露」的內容進行匯報，以使報告內容披露更加完整。

匯報原則	釋義	應用於本報告
重要性	重點匯報對本集團及各類利益相關方產生重要影響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	本集團於本年度已通過焦點小組的形式與部分外部利益相關方進行溝通，瞭解不同利益相關方關注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本年度利益相關方已選擇10項實質性議題，具體評估過程請參閱「利益相關方溝通」章節。
量化	關鍵績效指標數據須可予計量，並在適當情況下進行比較。	本集團社會部分的關鍵績效指標來源於相關部門的統計；此外，為確保環境關鍵績效指標的準確性，本集團已委託專業顧問公司低碳亞洲進行碳評估，碳評估的標準根據深圳市市場和質量監督委員會的指南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佈的指南，以及參考ISO14064-1和溫室氣體核算體系等國內及國際標準進行。
平衡	發行人應客觀、真實地匯報本年度於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表現。	於本報告編寫的過程中，本集團既注重闡述環境、社會及管治的成果，亦會描述遇到的困難及解決方法。
一致性	報告披露應採用一致的披露統計方法，令與環境、社會及管治有關的關鍵績效指標可以加以比較，以瞭解企業表現。	除非特別注明，本報告已採用與往年相同的統計方法。詳情請參閱「關鍵績效指標總覽」章節。

確認及批准

本報告引用的所有資料均來自本集團的正式文件、統計數據及根據本集團制度所收集的管理和運營資料。本報告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九日獲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確認及批准。

意見反饋

本集團重視利益相關方的意見。如閣下對本報告的內容或匯報形式有任何疑問或建議，本集團歡迎閣下透過以下方式聯絡本集團：

地址：香港九龍尖沙咀東部科學館道一號康宏廣場南座22樓2206-2208室

電話：852-2366 0268

電郵：info@szihl.com

傳真：852-2739 5123

全球面對的環境及社會議題與日俱增，同時監管機構及社會各界對企業環境、社會及管治的期望亦不斷提升，這將對各行業營運提出更高的要求。董事會負責領導可持續發展各方面的承擔，確保相關策略反映本公司的核心價值。為此，董事會一直堅守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並已充分認識到有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舉措在經營層面的重要性。

物流倉儲業務與環境及社會議題關係密切，如何在滿足業務增長及客戶需要的基礎上同時兼顧可持續發展要求將是本集團未來的提升方向。在日常工作中，本集團堅持將企業願景與國家發展相結合，積極履行上市公司社會責任，充分利用內外部資源實踐綠色環保，努力將節能低碳的理念融入到物流園、綜合物流港及港口的開發設計之中。同時，本集團亦秉承「以人為本」的理念，全年累計舉辦專家論壇及研修班等培訓活動共13次，幫助員工提升職業技能。另外，本集團積極參與深圳市對口幫扶河源市新民村的工作，使全村基礎設施及生產生活條件大幅改善，已獲得廣東省授予的「脫貧攻堅突出貢獻集體」榮譽稱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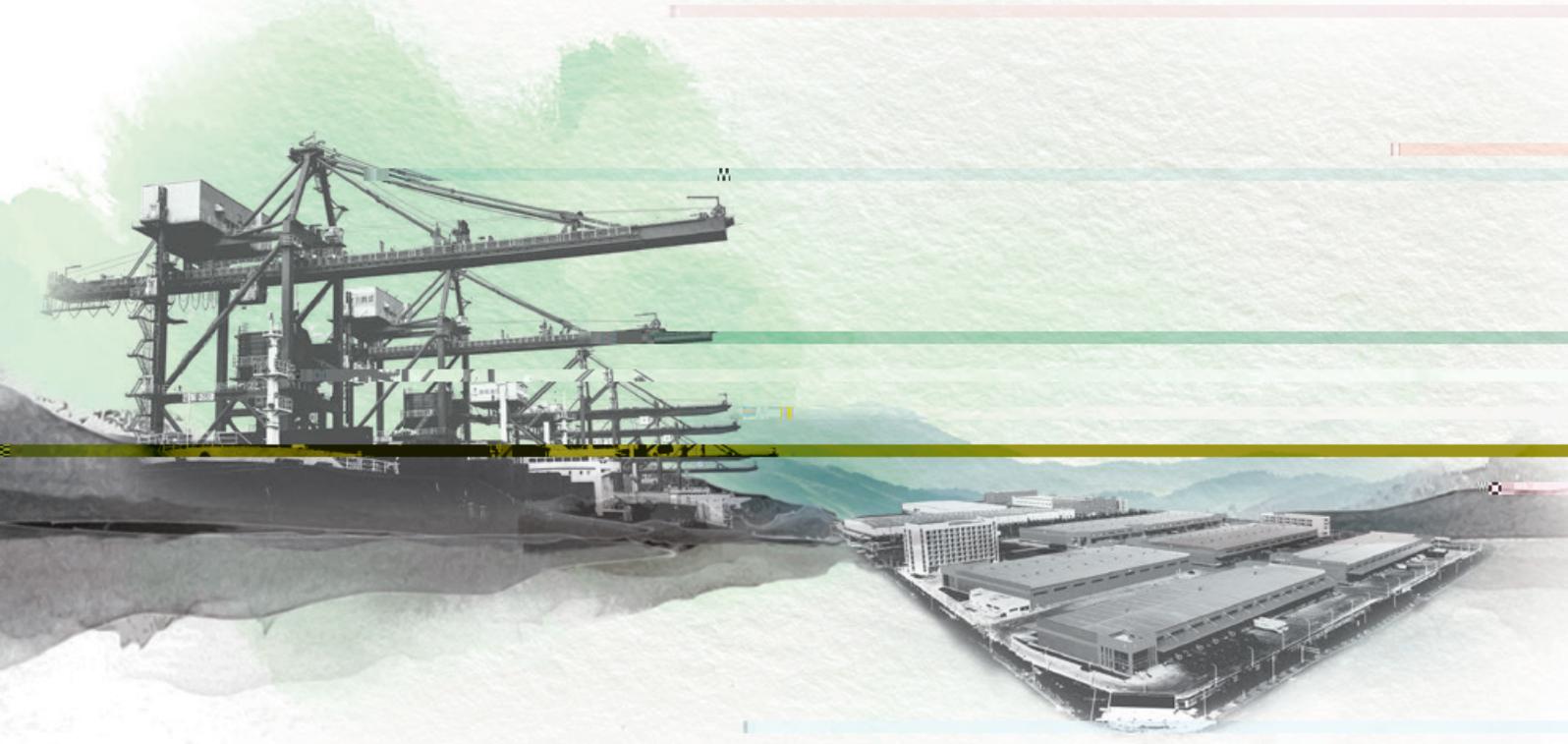
另一方面，利益相關方溝通亦是實現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發展的重要步驟，為瞭解利益相關方關注的議題及他們的意見與建議，本集團已於本年度委託顧問公司舉行管理層訪談及焦點小組討論活動。本集團十分感激利益相關方的參與，並已於本報告相關章節回應利益相關方提出的意見與建議，務求更好地促進企業內部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等方面的建設。透過回顧利益相關方的反饋，本集團已進行實質性分析，歸納出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調查結果顯示利益相關方最為關注環境保護及營運慣例兩個範疇。

本集團從二零一九年開始在風險管理、政策制訂及數據收集方面實施計劃，以逐步實現在業務中融入環境、社會及管治的考量。下一步我們將把氣候變化政策及應對行動納入管治考慮，回應監管機構的要求，同時進一步研究制訂可持續發展政策及相關目標，並開始規劃可持續發展路線圖，從各方面改善環境及社會表現。

李海濤
董事會主席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業務概覽

業務名稱	物流園	綜合物流港				港口
各營運點名稱	華南物流園	山東北明 全程物流園	武漢東西湖 綜合物流港	瀋陽 綜合物流港	南昌 綜合物流港	南京 西壩碼頭
主營業務	主營保稅物流、智能倉儲、普通倉儲等業務。並配套提供裝卸、報關報檢、中港運輸及國內運輸等服務	提供普通貨運、貨運站(場)經營、物流服務、倉儲服務、貨物聯運、停車場經營及物業管理等服務	提供以集運分撥中心、現代倉儲中心為核心的租賃服務及物業管理服務，並提供辦公、住宿等增值配套服務	提供以倉儲、裝卸、貨運及物流信息諮詢服務等業務	擁有甩掛運輸中心、集運分撥中心、綜合倉儲中心、信息與供應鏈管理中心、電子商務聚集區、物流區域總部基地及商務服務配套中心等功能	進行碼頭運作，以及與碼頭經營相關的供應鏈管理服務業務
運營面積	32.2萬 平方米	3.7萬 平方米	6.7萬 平方米	25.6萬 平方米	9.1萬 平方米	22.0萬 平方米
所在城市	深圳市	煙台市	武漢市	瀋陽市	南昌市	南京市



董事會負責領導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方向，確保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反映深圳國際的核心價值。本公司董事會及執行董事委員會的成員須監察及確保企業管理流程，本集團各層級均須貫徹執行董事會訂立的可持續發展戰略，以符合各內部及外部利益相關方的權益。

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管理

董事會須確保本公司設立及維持合適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而本公司管理層則負責設計及執行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系統。本公司風險管理組織體系由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公司管理層、風控委員會、風險管理部、審計部及其他部門風險管理崗位組成。按照《全面風險管理規定》的要求，本公司開展季度和年度風險評估，編製風險管理報告，並制定風險應對策略。風險管理部門對重大風險事項進行持續管理，並每年度編製公司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評估報告。

本年度，風險管理部對本集團面臨的風險進行整理分析，並擬訂相應的應對措施。在本集團風險清單中與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的風險及其應對與管理措施如下：

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	潛在影響	風險應對與管理措施
 <p>政策、法律與合規風險</p>	<p>由於《收費公路管理條例》的修訂尚未確定，預期政策的調整對營運及合規將產生影響。</p> <p>國家環保標準不斷提高，可能逐步減少對部分環保細分領域的財稅補貼，對本集團拓展中的環保產業²的營運能力將造成影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持續關注《收費公路管理條例》的修訂等進展；及 - 及時掌握環保產業政策變化情況，充分評估政策變化帶來的影響並研究應對措施。
 <p>工程建設 施工安全風險</p>	<p>本集團施工項目較多，施工範圍廣、施工技術與施工環境複雜、交通疏解难度大，存在一定施工安全風險。</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加強對施工單位安全管理工作的監督，確保作業人員資質、設備可控，並對作業人員進行安全培訓和應急演練。

² 收費公路及環保產業不屬於本報告的報告範圍內。

環境、社會及
管治風險

潛在影響

風險應對與管理措施



管控與業務
協同風險

管控模式改革成果是否符合預期，輕重業務磨合是否順利，業務協同是否有成效，企業信息系統、組織架構、人力資源等內部管理能力方面是否匹配新的管理需求，均對本集團順利完成既定的戰略規劃有著較大影響。本集團業務在併購後可能存在企業文化整合衝突和管理失當的風險。

- 循序漸進推進管控模式的改革，構建支持轉型業務的組織架構和管控機制；
- 根據業務發展實際逐步推進與管理需求相匹配的信息系統建設；及
- 建立健全及長效的激勵機制和人才培養計劃，充分發揮骨幹員工的積極性和潛力，實現員工與企業共創和共享價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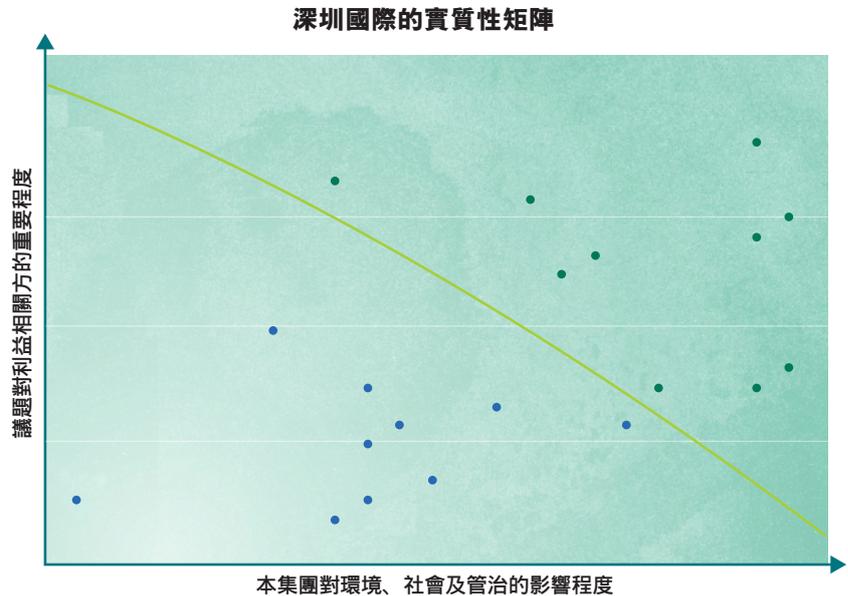
來年，深圳國際將持續完善管治架構，針對環境、社會及管治各項重大議題建立可行及與業務相關的目標，並按照目標檢討年度進度，向利益相關方作出匯報。在風險管理流程中，本集團各部門將更全面評估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進行重大事宜優次排序，融入策略發展方向的討論。

本集團認為利益相關方的意見與建議可以幫助本集團更好的加強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本集團於本年度組織不同的利益相關方溝通活動，詳情如下：



重大可持續發展議題

本年度，為瞭解利益相關方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認識及願景，本集團委託獨立顧問公司低碳亞洲進行利益相關方溝通活動及實質性評估，其中包括：管理層訪談、外部利益相關方焦點小組活動及問卷調查。問卷調查邀請內、外部利益相關方對環境保護、僱傭及勞工常規、營運慣例、社區投資範疇中不同議題進行評分，瞭解利益相關方對各項議題的關注程度。通過分析問卷調查結果，本集團在20項相關議題中，識別出10項實質性議題（見右圖斜線右上方部分）。



20項議題詳情如下（按範疇及重要性排序），其中10項實質性議題已進行標註。

範疇	議 題	實質性 議題
環境 保護	2 對廢水的排放和廢棄物的處理進行管理和監控	✓
	5 瞭解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的影響，並採取行動管理有關影響	✓
	1 對空氣污染物和溫室氣體排放進行管理和監控，並響應國家節能減排的政策	✓
	6 增加以環境保護為主題的公益活動，並邀請員工積極參與	✓
	3 採取措施，有效使用水資源	✓
	4 採取措施，提升能源的使用效率	
營運 慣例	16 保障客戶的利益	✓
	18 建立反貪污的舉報渠道和程序	✓
	17 制定防範措施和內部監控系統，預防貪污、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等行為	✓
	15 對所提供的產品或服務承擔責任	
	14 分析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識別高風險的環節，並將環境及社會指標作為招標標準之一	
僱傭及 勞工 常規	11 為員工提供培訓（包括：內部及外部課程），提升員工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	✓
	9 識別相應職業病風險並採取適當措施，以保證員工於日常工作中的安全性	
	10 提供促進員工身心健康的活動，減少員工工作壓力	
	13 採取防止強制勞工的措施	
	7 訂立完善的僱傭制度，令員工知悉僱傭安排	
	12 採取防止童工的措施	
社區 投資	8 提供平等、多元化的僱傭環境，避免工作場所的歧視或性騷擾行為	
	20 不同範疇投入資源，以推動社區發展	✓
	19 瞭解營運所在社區的需要，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	

就評估所識別出的實質性議題，本集團已採取相應舉措，並結合焦點小組討論建議，在後續章節中作出詳細闡述。一如既往，本集團將繼續致力建立多元化、透明、誠信及準確的溝通渠道，為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提供重要依據。

隨著政府及公眾對於企業環境表現的要求不斷提高，環境的可持續發展已成為本集團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的重要範疇之一，本集團將致力優化資源使用及保護自然環境和生態系統。為有效減少營運對環境方面的影響，本集團已制訂《安全健康環保管理規定》。同時，各營運點亦已制訂符合其自身營運特點的環境政策。

排放物管理

溫室氣體

本集團於本年度繼續委託獨立顧問公司低碳亞洲進行碳評估，以量化其營運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或稱「碳排放」)；量化的過程根據深圳市市場和質量監督委員會的指南³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佈的指南⁴，以及參考ISO14064-1和溫室氣體核算體系等國際標準而進行。

本年度，本集團各營運點產生的總碳排放為25,470.7噸，主要來自範圍2(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之外購電力使用，佔總碳排放量的91.9%。各營運點本年度碳排放密度(以面積計算)較去年下降約20.5%。溫室氣體按範圍劃分排放量、碳排放密度及跨年度對比，請見「關鍵績效指標總覽」章節。

值得關注的是，港口的碳排放佔各營運點總碳排放的62.8%，其外購電力產生的碳排放則佔各營運點總碳排放量的58.9%。港口總碳排放較2018年減少約24.0%，主要原因為港口二期項目堆場於2019年下半年被徵收，因此，其耗電量和移動源化石燃料消耗分別減少約11.7%及32.0%。

為加強管理日常營運產生的溫室氣體，港口已制訂《溫室氣體排放管理規定》。該規定已說明由設備維管部負責不同環保設備的日常維修及保養工作，以減少由於設備老化而導致的溫室氣體排放。本集團將持續評估、記錄及每年披露溫室氣體排放數據，為日後制訂減碳目標、措施及優先次序奠定基礎。

廢氣

本集團各營運點日常營運產生的空氣污染物主要來自港口的無組織粉塵排放，以及物流園和綜合物流港的車輛及部分設備使用汽油及天然氣等能源而產生的空氣污染物，如氮氧化物、硫氧化物及可吸入懸浮粒子。為進一步減少日常營運產生的廢氣，本集團的《安全健康環保管理規定》已要求各營運點相關部門定期對作業設備進行維護。

本年度，港口空氣污染物產生量佔比最高，其產生的氮氧化物、硫氧化物和可吸入懸浮粒子分別佔總空氣污染物產生量的86.5%、89.7%和99.97%。物流園和綜合物流港氮氧化物產生量分別佔總氮氧化物產生量的7.1%和6.4%。此外，各營運點的可吸入懸浮粒子排放基本來自港口，因其主營業務為煤炭運輸，會產生大量煤炭顆粒。

排放物	本年度排放量 (千克)		
	物流園	港口	綜合物流港
氮氧化物(NO _x)	800.6	9,734.0	723.7
硫氧化物(SO _x)	17.1	208.9	6.8
可吸入懸浮粒子(RSP)	50.4	187,965.6 ⁵	13.9

³ 即SZDB/Z 69-2018《組織的溫室氣體排放量化和報告規範及指南》。
⁴ 即《陸上交通運輸企業溫室氣體排放核算方法與報告指南(試行)》。

⁵ 數據包括本集團估算數據和車輛燃燒化石燃料的數據。

廢棄物

本集團各營運點於本年度共產生包括生活垃圾在內的無害廢棄物共3,293噸。針對日常營運過程中產生的無害廢棄物，各營運點已由負責部門聯繫專業垃圾清運公司或環衛部門進行清理或送至堆填區處理。各營運點中僅港口產生有害廢棄物，其中包括廢機油和含油廢物等物料共5.57噸，已委託具備危險廢物處置資質的單位進行處理。本集團在有害廢棄物方面的減廢措施取得成效，本年度各營運點有害廢棄物密度(以面積計算)較去年下降約28.0%；然而，在無害廢棄物方面，本年度各營運點無害廢棄物密度(以面積計算)較去年上升約28.5%。

港口已制訂《固體廢物分類管理辦法》，規定由其安全生產委員會全面負責固體廢物的管理工作。針對日常營運產生的無害廢棄物，如廢紙、廢玻璃及廢木材等，由綜合管理部於指定場所設置收集容器，收集後由工程技術部負責聯繫廢物回收公司進行回收。針對產生的有害廢棄物，如廢機油及含油廢物等，應使用專門的容器進行收集並按照《危險廢物貯存污染控制標準》(GB18597-2001)中的要求設置危險廢棄物標誌。危險廢棄物收集後亦由工程技術部聯繫有資質單位進行處理。

廢水

為完善水污染管治體系，港口已制訂《水污染防治管理辦法》，由安全生產委員會負責為水污染防治工作提供人力、資金及設備支持。營運產生的生產廢水須經廢水處理站及多級沉澱裝置處理，並使水質達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雜用水水質》(GB/T18920-2002)相關要求後用於廠區灑水及消防供水。另一方面，生活廢水則被排放至調節池進行厭氧、沉澱及消毒等工序，處理完成後用於廠區的綠化工作。

資源使用管理

能源

本集團通過制訂不同資源管理政策，定期檢討資源使用的目標和措施，持續提升本集團的資源使用效率。港口已採納《節能降耗考核管理辦法》的措施管理日常營運中不同資源的使用情況。該辦法規定由綜合管理小組及相應值班人員負責檢查辦公生活區的用電情況，若發現違規使用電器等情況，則應對相應責任人進行處罰。

本集團各營運點於本年度的總耗電量為47,206.7兆瓦時，能源密度為每平方米面積0.05兆瓦時等值；其他使用的能源包括汽油、柴油及天然氣。本年度以面積計算能源使用密度較去年降低約14.5%，反映各營運點的能源使用效益計劃取得一定成果。

能源使用	本年度耗用量		
	物流園	港口	綜合物流港
汽油(兆瓦時等值)	278.7	148.3	111.1
柴油(兆瓦時等值)	1.0	3,571.1	4.0
液化石油氣(兆瓦時等值)	94.6	–	–
天然氣(兆瓦時等值)	–	–	4,626.9
電力(兆瓦時)	3,565.9	24,582.6	10,222.4
能源總耗量(兆瓦時等值)	3,940.2	28,302.0	14,964.4
能源密度(以面積計算,即「兆瓦時等值 千平方米」)	20.66	128.12	31.26

水資源

本年度各營運點的總耗水量為662,616立方米,耗水密度為每平方米面積0.74立方米,較去年上升7.9%。由於未能在節約用水量上取得成果,本集團在來年需要加大提升用水效益措施的力度。另外,本集團各營運點在求取水源上不存在問題,主要使用市政管網自來水。

水資源	物流園	港口	綜合物流港
水資源消耗量(立方米)	420,602	88,120	153,894

包裝材料

各營運點所使用的包裝材料總量為0.53公噸,主要為物流園用於客戶貨物的簡單包裝。對於無特殊要求的貨物,物流園盡量減少使用膠帶及拉伸膜等包裝材料,並鼓勵部分客戶使用可重複利用的膠皮帶以捆綁貨物。

未來,本集團將以持續提升生產過程中資源使用效益為方向,以本年度的資源耗量為基準,逐步訂立資源使用的量化目標。

環境及天然資源

為加強對周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保護,本集團之安全生產委員會亦會負責審議環保規劃、進行污染處理及協調工作。

物流園於本年度進行二期工程,在施工過程中,本集團在確保工程質量及施工進度的同時,亦將綠色建設作為重點工作進行。綠色建設工作的重點要求包括:控制施工揚塵、減少水土流失、降低光污染影響及管理施工噪音。本集團已於物流園採取不同措施,如定期沖洗運輸車輛、種植綠色植被、封閉作業及定期噪音監測等方式,致力降低工程施工對周圍環境的影響。

針對港口營運可能出現的噪音污染,相關部門應採取減噪及防震的措施,於港口區域內嚴禁各類車船鳴笛。此外,技術安全部每年亦會定期邀請環保專家對港口的環境管理工作進行指導。

本年度，外部利益相關方在焦點小組提出以下有關環境方面的建議，本集團將在日後優化管理時考慮這些建議，並持續與利益相關方進行溝通。

環境議題	現狀意見	焦點小組建議	本集團回應
 <p>排放物</p>	<p>物流園區內暫未設置專門的廢棄物放置區域，亦未有安排專門人員對物流園內租戶由於業務產生的廢棄物進行處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加強廢棄物管理工作，於物流園區內開設指定區域存放廢棄物。 • 於園區內對各類廢棄物進行分類，加強回收處理及利用。 • 定期組織人員收集垃圾，做好環境衛生服務工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已在園區內指定區域專門存放廢棄物。 • 將組織清潔人員定時收集垃圾，並及時聘請專業垃圾清運公司清運。
 <p>水資源</p>	<p>物流園區內部分道路仍為土石道路，叉車在作業過程中易造成揚塵。</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鋪設瀝青道路，減少揚塵現象的產生。 • 加強園區內地面的維護工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已按照要求加強巡邏，一旦發現地面破損情況及時修復。

本集團十分重視於營運過程中透過供應鏈的管理、服務質量的提升及反貪污的執行，實踐本集團的商業道德並維護企業品牌。為此，本集團已制訂一系列相關政策規範營運行為。

供應鏈管理

深圳國際重視對於供應鏈的管理，明白供應鏈的篩選對於自身運營的重要性。本集團已制訂《中介機構備選庫管理及選聘方法》及《招標採購管理辦法》等內部制度。同時，各運營點亦已制訂《相關方安全管理制度》及《選聘中介機構管理辦法》等文件，以選擇符合本集團要求的供應商。本集團在選擇及評價供應商時，除考慮供應商提供產品的質量之外，亦注重其環境和社會表現，以控制相關風險。

本集團鼓勵供應商對環境和社會負責，通過《施工總承包合同》及《物業管理手冊》等內部制度中的細則要求，規範服務中介方（包括：建設施工承包商、園區物業管理服務外包商等）於環境和社會方面的慣例措施。

範疇	相關要求
環境	承包商在施工過程中應對可能造成廢氣排放、水體污染及固體廢物的過程採取防範措施。
社會	承包商應按照法律規定為現場施工人員提供防塵、防噪及防止有害氣體的勞動保護設備。此外，承辦人亦應按照相關規定合理安排員工工作時間，保證其正常休息的權利，同時給予補休或額外報酬予加班員工。

維護產品責任

安全及高效服務

作為一家主要從事物流倉儲服務的企業，本集團一向重視為租戶提供安全的營商環境。華南物流園在與客戶簽訂的《普通倉業務合同》中明確規定，將定期檢查倉庫及其他配套設施的防火安全，並與租戶共同維護水電設施及消防設施的正常使用。

港口亦已制訂《貨運質量管理辦法》，由三個部門共同負責貨運質量的管理。

部門名稱	職責
商務管理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全面負責港口貨運質量的管理、監督及考核等責任；• 對特殊貨物或客戶特殊要求，應組織召開專門會議，制訂特殊管理措施；及• 組織事故分析會並向管理層提出合理整改意見。
運行操作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執行管理層關於貨物質量的要求。
設備管理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維護設備的運轉，確保其可滿足貨物運輸的要求；及• 配合貨運質量事故的調查及處理。

華南物流園目前已建立客戶投訴制度，由客服中心負責接待客戶投訴並記錄於《投訴登記表》。根據事件嚴重程度，客服人員可選擇直接向相關領導匯報或轉交相關負責人員進行處理。事件處理完成後，由客服人員將處理結果反饋至客戶並做好存檔工作。

本年度，外部利益相關方在焦點小組提出以下有關營運慣例方面的建議，本集團管理層已對這些建議作出回應，並承諾將持續與利益相關方進行有效溝通。

營運常規議題	現狀意見	焦點小組建議	本集團回應
產品責任及服務品質	目前與園區內租戶建立微信聯絡群，租戶若有任何意見和建議都可於微信群內與相關人員溝通，得到及時回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建立正式溝通機制及流程，對園區租戶反饋的問題應於規定時間內給予回應並儘快落實。問題處理結果亦應及時公佈，避免溝通上的誤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繼續加強客戶溝通反饋機制的實施，及時發現並解決客戶的相關需求。
	由於近兩年的業務擴張與園區發展，華南物流園園區出入口及週邊交通出現擁堵情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與當地政府溝通，共同致力改善園區外部交通擁堵的問題，保障園區內貨車的正常出入。 • 加強園區內硬件設施的管理工作，如：開展園區停車場入口的修繕工作；增加園區出入口數量，減少車輛擁堵狀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已針對交通擁堵的問題與政府相關部門進行溝通。 • 園區內已採取新增相關設施設備及增加停車場出口等措

反貪腐

本集團明白反貪腐不僅是社會對於企業的要求，亦是企業體現其社會責任感的重要方式。本集團已通過制訂《不當行為的舉報政策》，努力實踐本集團關於反貪腐的承諾。

若任何員工於工作過程中發現不適當行為，可根據事件嚴重程度通過書面形式向其直屬上司、本集團審計部或審核委員會主席報告。不適當行為包括但不限於：

- 違反法律或規管要求；
- 損害本集團聲譽的不道德行為；及
- 危害個人安全或周圍環境。

本集團在收到員工的舉報後，將嚴格保密其個人資料。任何針對舉報人的騷擾或報復行為，一經證實將立即被本集團解僱或移送司法機關處理。

同時，本集團亦已制訂《領導分工責任制》，明確規定各營運點負責人在廉政建設方面的職責。如本集團廉政建設和反腐倡廉工作由董事會主席全面負責，並由本集團督察長協助董事會主席進行相關工作。

本集團相信，良好的僱傭環境是促進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元素之一。本集團致力於為員工營造安全而舒適的工作環境，提供完善的職業發展制度，使所有員工均受到尊重及激勵。

完善僱傭制度

本集團認為完善的僱傭制度不僅是吸引人才的關鍵因素，亦是保障員工權益的重要方式。本集團已制訂《員工手冊》、《職位管理辦法》、《員工聘用管理辦法》及《休假及加班管理辦法》等管理制度，致力提升本集團於僱傭不同範疇的管理效率。

薪酬及解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集團薪酬由月工資、年終獎金、補貼津貼、社會保險及年金組成。 • 本集團解僱工作由人力資源部主要負責。解僱與相關補償則根據國家有關勞動的法律法規執行。
招聘與晉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集團各部門應根據實際用人情況起草人員需求計劃並報人力資源部，由人力資源部組織筆試與面試。本年度本集團已通過市場化選聘和校園招聘，持續引進管理人材和物流環保等相關行業的專業人材，充實管理團隊和專業人材隊伍，不斷優化人材結構。 • 本集團定期對員工的工作表現給予考核評價，並將考核結果與職位晉升等緊密掛鉤。
工作時數	本集團實行每週工作五日的制度，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關於工作時間的相關規定。
假期	本集團除國家法律的年休假、事假、病假、工傷假、婚假、喪假、產假及陪產假外，亦為員工提供考試假，鼓勵員工提升專業技能。
平等機會及反歧視	本集團承諾於招聘過程中嚴格控制各個環節，保證招聘的公平與公正，為所有候選人提供平等的機會。若面試者與本集團員工存在利益關係，則該員工應避免參與招聘流程。
多元化	本集團重視吸納和培養人材，不斷完善本集團的人材選拔及引進機制，拓寬人材引進途徑和渠道。通過市場化選聘和校園招聘，及從不同行業領域招聘吸納具備豐富專業技能和管理經驗的人材。截至2019年年底，本集團綜合物流港項目合共聘請了約15名少數民族員工。
其他待遇福利	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包括醫療福利、通訊補貼、教育津貼及其他特殊獎勵在內的員工福利。
童工	本集團嚴格遵守國家法律規定，禁止聘用童工。
強制勞工	本集團鼓勵員工於規定時間內完成工作任務。對於因工作需要加班的情況，應經批准後由人力資源部備案。

僱員健康與安全

員工的健康與安全是本集團的工作重點之一，本集團希望透過制度化的工作流程以規範安全管理措施，減少員工於日常工作中的職業風險。本集團已制訂《安全健康環保管理規定》及《職業健康管理辦法》，同時各營運點亦已根據自身情況制訂不同政策，如華南物流園的《工傷保險管理制度》和港口的《職業健康管理制度》。

層面	描述			
政策	《安全健康環保管理規定》	《職業健康管理辦法》	《工傷保險管理制度》	《職業健康管理制度》
措施及監察方法	本集團已成立安全生產委員會全面負責本集團安全健康環保工作，並建立安全健康環保管理體系和程序，由安全生產辦公室負責指導、督促、檢查、考核本集團的安全健康環保體系運行情況。同時，本集團亦要求各營運點組織員工參與安全教育培訓，幫助員工培養安全意識，並對培訓效果進行考核。	該政策規定，若各營運點存在職業危害因素，則應立即制訂職業健康管理計劃，包括但不限於職業危害因素評估、職業危害防護設備的維修與保養及定期安全檢查等。同時，各營運點應按照相關規定將相關職業風險向安全生產監督管理部門進行申報及備案。	若發生員工工傷事件，安全部及員工所在部門負責人應立即趕往現場進行處理。處理完成後，安全負責人須於12小時內將事故報告及病歷等資料交安全部備份。此外，人力資源部須在事故發生後3個月內，陪同傷者前往保險部門領取工傷鑒定申請表，後由安全部負責落實保險公司賠償情況。	港口已成立職業健康工作領導小組，主要負責制訂職業危害防治制度和規程，並對營運區域內發生的職業危害事故採取應急措施並協助政府部門進行調查和處理。 安全生產辦公室應對從業人員進行崗前及崗中的職業健康培訓。對於存在職業危害的場所，應負責設置醒目公告欄，明確告知員工作業場所存在的職業危害。

本年度，本集團各營運點共發生兩宗工傷事件，已全部按照國家及本集團工傷處理的規定進行妥善處理，相關員工目前已康復；而本集團各營運點概無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事件。

僱員發展與培訓

本集團明白提升員工工作技能對於拓展其未來職業道路發展的重要性，提倡持續學習的企業文化，已建立全面的培訓計劃以滿足不同員工的需求。為此，本集團已制訂《員工培訓管理辦法》，致力完善本集團的相關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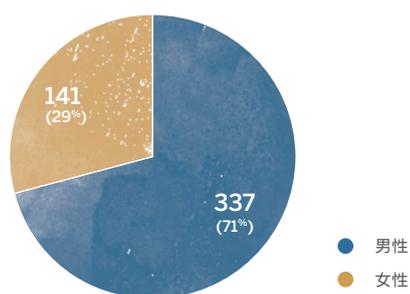
本集團由人力資源部於每年年初向各部門發放《部門年度培訓計劃申報表》，各部門則根據崗位職責、員工績效考核及職業發展方向等所需申報有關培訓計劃。培訓完成後，由人力資源部及不同部門負責人對培訓效果進行評估並填寫課程評估表。本集團為員工提供進修補貼，鼓勵員工參與外部培訓並取得相關職業資格證書或學歷認證。

培訓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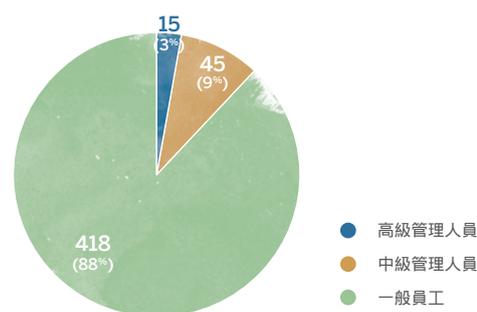
本集團繼引入清華大學研究生院相關課程開展「菁英計劃」專項培訓後，於本年度繼續引入中山大學相關課程，開展後備人材專項培訓。除與高校合作外，本集團亦邀請外部講師，開展多次內部培訓活動。同時，本集團亦鼓勵員工參加外部機構舉辦的專業培訓，力求通過不同培訓形式持續提升員工的綜合素質、專業知識及業務能力。

本年度，本集團員工培訓率達到100%，培訓詳情如下：

接受培訓員工男女人數及比例



接受培訓員工之不同僱傭類別的人數及比例



本年度，外部利益相關方在焦點小組提出以下有關僱傭方面的建議，本集團已分別作出回應，並將會在未來優化其管理時考慮這些建議，以符合利益相關方的期望。

僱傭議題	現狀意見	焦點小組建議	本集團回應
健康與安全	園區內部份通道區域行人與叉車共用，存在一定安全風險。	做好園區內人車分流工作，降低車禍發生的風險。	已按照要求增加人行通道，達致人車分流。
培訓與發展	進一步提升工作人員服務意識。	加強員工的主動服務意識培訓，提升服務品質。	將盡快組織相關培訓，提高服務品質。

共創社區發展

本集團一直十分重視承擔自身社會責任，關注扶貧等社會投資範疇。深圳國際已制定《三年行動方案(2018-2020)》，明確以發展農村集體經濟、落實民生政策、加強教育保障及完善公共服務設施為主要

相關法律法規遵守概況

層面	相關法律法規	合規情況披露
A1 排放物	《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	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發現與排放物相關的違法違規個案。
B1 僱傭	《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 《職工帶薪年休假條例》	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發現與僱傭相關的違法違規個案。
B2 健康與安全	《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	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發現與健康及安全相關的違法違規個案。
B4 勞工準則	《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未成年人保護法》	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發現與勞工準則相關的違法違規個案。
B6 產品責任	《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	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發現與產品責任相關的違法違規個案。
B7 反貪污	《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	本集團於本年度並沒有收到對企業或僱員提出的貪污訴訟案件，亦沒有違反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

關鍵績效指標總覽

環境表現

環境關鍵績效指標	2019年	2018年 ^{6#}	2017年 ^{6*}	單位
層面A1：排放物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氮氧化物	11,258	17,489	1,680	千克
硫氧化物	233	364	36	千克
可吸入懸浮粒子	188,030	187,604	107	千克
A1.2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及密度				
範圍1 -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2,028	2,608	161	公噸 二氧化碳當量
範圍2 - 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23,410	23,602	883	公噸 二氧化碳當量
範圍3 - 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32	6	-	公噸 二氧化碳當量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範圍1, 2及3)	25,470	26,216	1,044	公噸 二氧化碳當量
溫室氣體密度(以面積計算)	0.029	0.036	0.005	公噸 二氧化碳當量 平方米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⁷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產生量	5.57	7.74	-	公噸
有害廢棄物密度(以面積計算)	25.2	35.0	-	公噸 百萬 平方米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及(如適用)密度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產生量	3,293	1,582	360	公噸
無害廢棄物密度(以面積計算)	4.01	3.12	1.89	公噸 千平方米
層面A2：資源使用				
A2.1 能源總耗量				
直接能源	8,836	11,023	617	兆瓦時等值
間接能源	38,371	34,278	1,675	兆瓦時
能源總耗量	47,207	45,301	2,292	兆瓦時等值
能源密度(以面積計算)	0.053	0.062	0.012	兆瓦時等值 平方米
A2.2 總耗水量				
總耗水量	662,616	500,450	352,124	立方米
耗水密度(以面積計算)	0.74	0.69	1.85	立方米 平方米
A2.5 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及密度⁸				
使用的包裝材料總量	0.53	1.62	0.61	公噸
使用的包裝物料密度(以面積計算)	2.78	8.47	3.18	公噸 百萬 平方米

⁶ 因2017和2018年度報告中華南物流園面積統計有誤，已根據更新的面積對密度作出重新陳述。

⁷ 有害廢棄物總量及其密度僅包括南京西壩碼頭的數據。

⁸ 包裝材料總量及其密度僅包括華南物流園的數據。

* 報告範圍為華南物流園

報告範圍為華南物流園、南京西壩碼頭、武漢綜合物流港及瀋陽綜合物流港

社會表現

員工分佈		員工人數					
		華南物流園	山東北明 全程物流園	武漢綜合 物流港	瀋陽綜合 物流港	南昌綜合 物流港	南京西壩碼頭
性別	男性	74	25	4	10	3	221
	女性	67	19	1	8	0	46
職級	高級管理人員	4	2	0	2	0	7
	中級管理人員	17	5	1	4	1	17
	一般員工	120	37	4	12	2	243
年齡	三十歲或以下	31	14	3	7	1	70
	三十一歲至四十歲	59	20	0	8	0	82
	四十一歲至五十歲	40	9	1	3	2	66
	五十歲以上	11	1	1	0	0	49
僱傭類型	全職	141	44	5	18	3	267
	兼職	0	0	0	0	0	0

員工分佈		離職員工比例						新員工比例					
		華南物流園	山東北明 全程物流園	武漢東西湖 綜合物流港	瀋陽綜合 物流港	南昌綜合 物流港	南京西壩 碼頭	華南 物流園	山東北明 全程物流園	武漢綜合 物流港	瀋陽綜合 物流港	南昌綜合 物流港	南京西壩 碼頭
性別	男性	5.4%	60%	0	90%	0	1.4%	1.4%	20%	0	0	0	0
	女性	7.5%	42.1%	0	37.5%	0	4.3%	1.5%	26.3%	0	0	0	0
職級	高級管理人員	-	-	-	-	-	-	-	-	-	-	-	-
	中級管理人員	-	-	-	-	-	-	-	-	-	-	-	-
	一般員工	-	-	-	-	-	-	-	-	-	-	-	-
年齡	三十歲或以下	12.9%	78.6%	0	14.3%	0	2.9%	6.5%	42.9%	0	0	0	0
	三十一歲至四十歲	3.4%	45.0%	0	75%	0	2.4%	0	10%	0	0	0	0
	四十一歲至五十歲	5%	22.2%	0	133%	0	0	0	22.2%	0	0	0	0
	五十歲以上	9.1%	100%	0	0	0	2.0%	0	0	0	0	0	0
僱傭類型	全職	6.4%	52.3%	0	66.7%								

社會表現(續)

員工分佈		培訓人數分佈及比例 ⁹						平均培訓時數(小時) ¹⁰					
		華南物流園	山東北明 全程物流園	武漢東西湖 綜合物流港	瀋陽 綜合物流港	南昌 綜合物流港	南京西壩 碼頭	華南物流園	山東北明 全程物流園	武漢東西湖 綜合物流港	瀋陽 綜合物流港	南昌 綜合物流港	南京西壩 碼頭
性別	男性	74 (100%)	25 (100%)	4 (100%)	10 (100%)	3 (100%)	221 (100%)	9.5	58.2	85	20.4	8	3.0
	女性	67 (100%)	19 (100%)	1 (100%)	8 (100%)	0	46 (100%)	8	53.1	80	17	0	2.3
職級	高級管理人員	4 (100%)	2 (100%)	0	2 (100%)	0	7 (100%)	16	56	0	17	0	13.7
	中級管理人員	17 (100%)	5 (100%)	1 (100%)	4 (100%)	1 (100%)	17 (100%)	12.7	56	100	17	8	5.6
	一般員工	120 (100%)	37 (100%)	4 (100%)	12 (100%)	2 (100%)	243 (100%)	8	56	80	19.8	8	2.4

供應商所在地	華南物流園	山東北明 全程物流園	武漢東西湖 綜合物流港	瀋陽 綜合物流港	南昌 綜合物流港	南京西壩碼頭
廣東省	3	0	0	1	0	4
山東省	0	2	0	0	0	0
湖北省	0	0	7	3	0	2
遼寧省	0	0	0	0	0	2
江西省	0	0	0	0	1	1
江蘇省	0	0	0	0	0	76
上海市	0	0	0	0	0	9
浙江省	0	0	0	0	0	4
河南省	0	0	0	0	0	2
陝西省	0	0	0	0	0	2
安徽省	0	0	0	0	0	1
執行相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 ¹¹	3	2	7	4	1	103
供應商總數	120					

⁹ 培訓比例計算方式為特定類別僱員受訓人數 / 該類別僱員總數。

¹⁰ 培訓平均小時的計算方式為特定類別僱員的總受訓時數 / 特定類別的僱員總人數。

¹¹ 指通過本集團《中介機構備選庫管理及選聘方法》進行篩選的供應商。

主要範疇	內容	頁碼索引 備注
A環境		
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11-12、23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11、24
A1.2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及密度。	11、24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	12、24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	12、24
A1.5	描述減低排放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11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減低產生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12
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11-12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總耗量及密度。	13、24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	13、24
A2.3	描述能源使用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12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提升用水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13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及每生產單位佔量。	13、24
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11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13
B社會		
B1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19、23
B1.1建議披露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25
B1.2建議披露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25

主要範疇	內容	頁碼索引 備注
B2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20、23
B2.1建議披露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及比率。	25
B2.2建議披露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25
B2.3建議披露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20
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20-21
B3.1建議披露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21、26
B3.2建議披露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26
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19、23
B4.1建議披露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19
B4.2建議披露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19
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15
B5.1建議披露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26
B5.2建議披露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15

主要範疇	內容	頁碼索引 備注
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15-17、23
B6.2建議披露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16
B6.5建議披露	描述對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17
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18、23
B7.2建議披露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18
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瞭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22
B8.1建議披露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22
B8.2建議披露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22



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